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增加注册资本 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司法重整后注册资本将由684,883,775元增至1,615,883,775元,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做出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 《公司章程》修订前 | 《公司章程》修订后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4,883,775元。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须经股东大会决议。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15,883,775元。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须经股东大会决议。 |
| 第二十一条 公司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84,883,775股。 | 第二十一条 公司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84,883,775股。司法重整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15,883,775股。 |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684,883,775股,均为普通股。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5,883,775股,均为普通股。 |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上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9日至2025年12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A股股东 | | |
| 1 |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2 | 关于拟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3 | 关于拟修订《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4人) |
| 4.01 | 选举刘喜荣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4.02 | 选举冯战胜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4.03 | 选举符杰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4.04 | 选举王栋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3人) |
| 5.01 | 选举赵向阳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5.02 | 选举刘辉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5.03 | 选举曾伟民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1.各议案已经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将于2025年12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2.特别决议议案:2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4.01-4.04、5.01-5.03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本人身份证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165 | *ST宇科 | 2025/12/23 |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其他人员。
- 五、会议登记方法
- (一)股东出席本人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需提交单位证明;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邮寄方式登记。
- (二)登记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4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六、其他事项

-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 (二)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 电 话:0952-3671243
- 传 真:0952-3671243

特此公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2日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2日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2 | 关于拟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3 | 关于拟修订《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4.01 | 选举刘喜荣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4.02 | 选举冯战胜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4.03 | 选举符杰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4.04 | 选举王栋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5.01 | 选举赵向阳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5.02 | 选举刘辉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5.03 | 选举曾伟民先生为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备注:

1.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做出投票指示。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注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表决权。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选举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该组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对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配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候选人 | 投票数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4.01 | 例:张×× | |
| 4.02 | 例:陈×× | |
| 4.03 | 例:孙×× | |
| 4.06 | 例:李××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5.01 | 例:郭×× | |
| 5.02 | 例:江×× | |
| 5.03 | 例:林×× | |

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一位投资者可以以500票的表决权,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配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4.01 | 例:张×× | | | | |
| 4.02 | 例:陈×× | | | | |
| 4.03 | 例:孙×× | | | | |
| 4.06 | 例:李×× | | |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5.01 | 例:郭×× | | | | |
| 5.02 | 例:江×× | | | | |
| 5.03 | 例:林×× |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 4.01 | 例:张×× | 500 | 100 | 100 | |
| 4.02 | 例:陈×× | 0 | 100 | 50 | |
| 4.03 | 例:孙×× | 0 | 100 | 200 | |
| 4.06 | 例:李×× | 0 | 100 | 50 | |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 本次董事会共五项议案,经审议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通知于2025年12月8日以微信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材料于2025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

(三)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12月11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五)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符杰先生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提交本次会议的五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29)。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拟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30)。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2025年12月修订)》。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刘喜荣先生、冯战胜先生、符杰先生、王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向阳先生、刘辉先生、曾伟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别说明:鉴于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司法拍卖,《预重整投资协议(产业投资人)》中约定的重整后第一届董事会的组成人数将与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人数保持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1、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选举刘喜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2)选举冯战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3)选举符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4)选举王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2、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选举赵向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2)选举刘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3)选举曾伟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5-131)。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喜荣: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读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供职于湖南医药管理局(湖南药业有限公司)、湖南蒙药制药有限公司、上海博之达化学制药有限公司,深圳康瑞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湖南玉新药业有限公司,2011年创立湖南诺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创立湖南新合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至今。

冯战胜: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供职于浙江车头制药有限公司,浙江神州药业有限公司,浙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西东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加入湖南新合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担任经理至今。

符杰: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湖南株洲车辆厂职工医院外科医师,湖南长沙第四医院外科主治医师,湖南药业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副经理,湖南博大天然药业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湖南尚家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博大天然产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博之达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店人福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博大天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玉新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湖南成大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成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北京科益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湖南新合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生源香料(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伊莱宁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印度尼西亚PT ETOCHA PHARMA GLOBAL 董事;现任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宁夏丰利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栋: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硕士,曾供职于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23年加入湖南新合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与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方达财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12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易方达财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 序号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
| 1 | 022461 | 华商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2 | 0208107 | 华商医药医疗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3 | 004189 | 华商清润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4 | 005161 | 华商上游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5 | 007853 | 华商广利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
| 6 | 008009 | 华商高端装备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7 | 002289 | 华商改革创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8 | 007685 | 华商电子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
| 9 | 015094 | 华商300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10 | 630008 | 华商鲲鹏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1 | 630006 | 华商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2 | 630041 | 华商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
| 13 | 630015 | 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4 | 630005 | 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5 | 015447 | 华商核心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16 | 012491 | 华商核心引力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17 | 008488 | 华商恒益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8 | 000279 | 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9 | 630016 | 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20 | 630010 | 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1 | 001106 | 华商健康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2 | 014267 | 华商竞争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23 | 010656 | 华商稳健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4 | 011369 | 华商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25 | 011873 | 华商科创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26 | 008961 | 华商科创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7 | 001959 |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28 | 001143 | 华商价值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9 | 010293 | 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30 | 630001 |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31 | 008555 | 华商龙头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32 | 014558 | 华商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33 | 003598 | 华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参加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易方达财富基金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日期、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易方达财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遵循易方达财富的有关规定。

二、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赎回费、转换转出赎回费等其他的手续费。